

证券代码：874431

证券简称：英氏控股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英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英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英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英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其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英氏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贺爱忠、谢玉华、李灿

2025 年 12 月 23 日